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桂发祥，证券代码：002820)连续9个交易日(2024年11月20日至2024年12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值超过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函询，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 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的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 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7.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57.49 倍，滚动市盈率为 103.27 倍，市净率为 3.78 倍；公司所属行业分类“C14 食品制造业”的静态市盈率为 25.42 倍，滚动市盈率为 23.53 倍，市净率为 3.17 倍。公司最新的市盈率、市净率显著偏离同行业水平。

8. 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风险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以及本公告所披露风险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9. 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2024-068），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显著高于深证 A 指，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03 亿元，同比下降 0.86%；净利润 3,571.29 万元，同比下降 43.10%，敬请查阅并注意风险。

4.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关于股价严重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的询问函及回复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